

如何看待地方财政收入回落

财金视野

近期,一些省市陆续公布4月份财政收支数据,不少地方当月收入降幅较大,引发热议。一些评论直接从个别数据简单得出“减收”“暴跌”的结论,甚至认为经济下行压力导致财政减收,这是否客观反映了真实情况?

随着全国财政收支一系列数据发布,上述问题得到明确的否定答案。财政收入较大降幅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实施了大规模留抵退税。4月份全国增值税留抵退税约8000亿元,占去年同期全国收入的37.5%,相应拉低自然口径增幅至-41.3%。留抵退税是今年助企纾困的关键性举措,直接给予企业现金流支持,广大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获得感明显,而财政收入相应承压。实施留抵退税引起财政减收,是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的主动作为,实质上是通过财政收入的“减法”,换来企业效益的“加法”,更为经济恢复注入强劲动能。

在财政管理中,留抵退税并非列为支出,

要更客观地看清数据背后的情况,应该考虑各种特殊因素的影响。一方面,实施留抵退税政策有效助力企业纾困发展,提升企业发展信心,有力促进消费投资,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在关注地方财政收入“减”的同时,也应该看到中央转移支付的“增”。

而是直接冲减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要准确、客观反映当月财政收入增长情况,有必要进行同口径调整,也就是剔除留抵退税因素。调整口径后,4月份全国财政收入下降5.9%,具体到各省份则有增有减。很显然,只有综合考察口径调整前后的数据,才能看清财政收入的真实“图景”。

数据的全面披露和企业的真实感受极具说服力,化解了一些似是而非的看法。实际上,财政收入受特殊因素影响而产生较大波动的情况并不少见。减税降费、税制改革等都可能引起财政收入较大幅度增减,全面实施营改增后导致增值税大幅增加就是一个典型例子。

要更客观地看清数据背后的情况,应该

考虑各种特殊因素的影响。今年留抵退税规模达1.5万亿元,在已优先安排小微企业的基础上,当前正在大力推进中型、大型企业的留抵退税,预计上半年集中退还。可以预测,由于继续实施留抵退税,各地5月份、6月份财政收入情况将大体和4月份相似。

财政减收有可能持续一段时间,如何看待其影响?一方面,这种主动作为的减收和经济不景气引起的减收性质、后果不同。实施留抵退税政策有效助力企业纾困发展,提升企业发展信心,有力促进消费投资,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特别是小微企业抗风险能力较弱、面临困难较大,留抵退税很大程度上化解了其资金紧张的状况,可谓一场“及时雨”。风物长宜放眼量,通过一时的财政减

收,换来市场主体的发展动能和活力,进而促进经济发展。随着我国经济持续恢复和各项宏观政策落地见效,财政收入在下半年有望逐步回升。

另一方面,在关注地方财政收入“减”的同时,也应该看到中央转移支付的“增”。留抵退税造成地方减收,中央财政通过特定国有金融机构和专营机构近年结存利润,安排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1.2万亿元,保障地方有足够财力用于落实留抵退税政策和基层“三保”。

当前,我国经济面临新的下行压力,宏观政策要加大调节力度,扎实稳住经济。积极的财政政策应继续靠前发力,用好政策工具箱,特别是加快推进留抵退税和专项债券发行使用,促进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朱克力

工信部相关负责人日前指出,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要全力以赴重点做好保通保畅、助企纾困、扩大内需和稳定预期等工作。其中,全力以赴扩大内需是激发增长潜力的关键。基于短中长期相结合,扩大内需应从提振投资消费同时发力,重在协同推进新基建新消费。

在拉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中,出口即内需,投资和消费构成内需。从中长期看,由于经济发展阶段变化,内需策略正在从快速工业化城镇化阶段以扩大投资为主,转向新型工业化城镇化阶段以投资消费并重。从短期看,在“三重压力”叠加超预期变化的挑战下,出口面临更大的不确定性,难以扩投资、拓消费作为激活内需潜能的“双引擎”,方可稳住经济基本盘,确保“疫情要稳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等多重目标实现。

扩投资、拓消费日益紧迫,明确“扩”的方向和“拓”的领域至关重要。而究其要义,既不在于释放被抑制和冻结的消费,也不在于加快重大项目建设和,二者都是存量空间,面临着天花板,对内需和增长的贡献能力有限。这也意味着,经济稳增长固然要尽可能稳住存量,但重中之重还是在于做好增量。在两大内需引擎中,投资的增量主要看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即新基建;消费的增量则主要看新型消费和升级消费,即新消费。

对于新基建新消费,近年来已陆续出台不少政策。在新基建方面,提出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在新消费方面,强调把新型消费、升级消费培育壮大起来,使实物消费和服务消费得到回补。然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由于涉及不同部门、不同地区的协调配合,加之传统内需策略惯性及重投资轻消费思维犹存,对新业态新模式的认识又有一个逐步深化的过程。尽管从整体而言,新基建新消费的成长已取得不同程度进展,但与稳增长促发展的更高需求相比,二者的协同推进仍有待加强。

协同推进新基建新消费,应以新基建为依托、新消费为方向,基于其相同的数字与智能内核做好两手抓:一手抓加快新基建,为新消费拓展创新空间、提升用户体验;一手抓壮大新消费,为新基建牵引市场需求、丰富应用场景。在此过程中,重点要坚持三个原则。

一是需求导向。新基建要有效衔接终端消费需求,以符合、适应、满足需求为基础,以引领、服务、创造需求为根本,搭建数字经济新底座,形成高质量发展新支撑,构筑高水平自立自强新优势。新消费要直击痛点,为新基建投资明晰目标和增强效能,厚植需求土壤,引领新网络、新设施、新平台、新终端建设。其中,新型信息消费市场是服务终端消费者的广阔天地,有望积蓄巨大新消费能量,激活形成新基建新消费双向循环、持续增长的内需新动力。

二是长短结合。要明确现阶段协同推进新基建新消费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优先布局对投资消费带动性强、乘数效应更大的新基建设施,例如5G、数据中心等带动性强的项目。这类项目长期看可以满足产业升级需求,短期看还能线上消费等新消费提供硬件设备支撑,发挥投资对稳增长的拉动作用。与此同时,应充分挖掘信息消费、数字消费、绿色消费新潜能,加速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字技术与能源、教育等垂直行业的融合应用,发挥好消费对经济循环的牵引带动作用。

三是统筹兼顾。立足全国统一大市场,充分结合地区产业特色、发展基础和市场需求,加强顶层设计与科学谋划,超前部署前瞻性设施,千方百计调动各类市场主体尤其是民营企业参与的积极性。进一步放宽准入领域,降低投资门槛,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做到留足空间、给足政策、加足马力,在协同推进新基建新消费的动态跃升中,尽最大努力为我国经济发展积蓄新势能。

(作者系中国信息协会常务理事、

洞见

新经济研究院院长)

好政策要落地落实

赵淑兰

有一个现象值得关注:为应对世纪疫情与百年变局交织影响,从中央到地方都出台了一系列惠企纾困政策,但很多企业对一些政策要么是明知能用但不明白怎么用,要么是“棚架在云端没有落地”,要么是由于不同部门认定标准不一而无法落地。如此这般,再好的政策也不能帮企业排忧解难、增强信心。

服务不到位,让一些好政策成为挂在天上的馅饼,看到但“吃不到”。不管是执行上级制定的政策,还是推行自己制定的政策,有的部门惠企政策向下发个文、向上报个文就万事大吉。发文,证明有了行动;报文,或者是报功,证明受到了重视。至于能否看明白、会不会用、能不能用上,那就不管了。而政策落实的关键,恰在于此。

政策措施与企业实际需求不匹配,无法落地。比如,几乎各个城市都制定了人才引进政策,不少地方支持引进的人才都要求高学历、高级职称或全国重点院校毕业,而企业希望政策支持引进的是最为急需的技工。因此,虽然有关

部门制定了支持人才的政策措施,但不少企业看到了,想用却用不上。

相关条文相互矛盾、掣肘甚至打架,或者对一项政策不同部门“选择性”执行,都会让政策架空。不同部门分别从各自角度和利益出发制定针对同一领域或同一问题的政策,如若细细梳理,现实中还有不少。

由此可见,政策制定和政策落实是一篇文章的上下篇,需统筹考虑、一体设计、一抓到底。

政策措施的内容应“贴地”“对位”,契合企业和社会当下真实、紧迫的需求,做到有用、管用、实用。政策措施的条文尽可能简单明了,便于准确理解、落地操作,保证形成合力而不是互不相容或相互抵消。

要多为政策落实设路标而不是设路障,行作用力而不是反作用力。各级有关部门应切实增强主动服务的意识,动态掌握了解政策措施落实中的问题,根据企业和百姓所思所想,有针对性地调整政策,真心实意把政策措施落地落实而不落空。



王 鹏作(新华社发)

警惕“透明APP”软件

近日,有媒体报道称,一些不法APP软件会植入个人使用的手机中,推送各类广告,令机主不堪其扰。这类软件表现为不显示文件名、图标透明等特征,还会通过技术手段使手机按键失效,强制用户观看广告,耗电、耗流量,还存在过度索权、个人信息泄露风险,成为实施电信诈骗的工具。对此,有关部门应加大执法力度,不断扩大APP监管平台数据采集范围,提升监测能力和技术检测水平,强化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监管,斩断非法获利的灰黑产业链。手机厂商在安装应用的流程设计上,也需特别标明相应权限和风险级别,完善甄别筛选机制。

(时 锋)

完善

针对这些问题,应协同政府、行业协会与金融机构的力量,多措并举共同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稳健发展。

专精特新

要加强引导和完善配套,深化商业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加大政府引导、吸引社会参与,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评估和登记服务,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资产的处置流转体系,激发商业银行支持动力。

企业融资机制

要注重发挥政策性金融作用,完善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融资的长效机制。依托现有政策性银行体系,通过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等方式,明确赋予特定政策银行支持中小企业融资的职能,加大金融支持,为助力企业发展提供金融补充。

要努力发展直接融资,发挥相关金融机构的精准服务作用。通过发展资本市场、私募股权投资、风险投资等方式,增强其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高质量股权融资的能力。进一步聚焦错位发展的竞争战略,提升精准服务企业的服务能力。

要发展专业担保机构,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担保服务。应加强政府引导,鼓励行业协会、金融机构和保险公司成立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机构,开展中小企业贷款的商业可行性评估、审查与担保,充当好连接中小企业和银行之间的重要桥梁,为缺乏抵押物的企业解决融资难题。

日前,一些上市银行披露的年报显示,各商业银行针对“专精特新”企业的融资痛点,积极创新金融服务,推出多种举措助力企业融资发展。这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专精特新”企业融资已成为一个重要问题,值得重视。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是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关键载体,更是提高产业链、供应链和创新链稳定性和竞争力的坚实保障。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来支持其发展。《“十四五”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推动形成10万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万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不过,“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同样面临众多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共性问题。

究其原因,一方面,以商业银行为主体的间接融资金融体系尚不能有效匹配“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需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往往前期研发投入较大,表现为科技创新的长周期、高风险特征,而商业银行稳健经营的原则与之存在矛盾。与此同时,相关企业的轻资产运营方式和信贷需求特征,不能满足商业银行授信模式对传统抵押物的需求。另一方面,直接融资金融体系发展不充分,限制了创新活动的高效开展。目前我国创业投资和私募股权基金投早、投小、投科技比重偏低,募投管退各环节仍存在不少问题和挑战。

对症下药确保工业稳增长

付保宗

当前,要改善企业效益,在稳住市场主体的基础上,确保工业经济稳增长。对于受冲击较大的中小企业,要积极开展驰援行动,强化纾困帮扶力度,千方百计守住更多企业的“生命线”;对于外贸外资企业,要坚持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回应企业来华营商便利等诉求。

积极开展驰援行动,强化纾困帮扶力度,破解突出难点、堵点、断点,千方百计守住更多企业的“生命线”。同时,持续优化政策,切实解决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难题,大幅降低各类成本,广泛拓展需求空间,全面激发创新创业活力。

另一方面,外贸外资企业是联通中国与世界的窗口和纽带。当前我国已深度融入世界经济,外贸外资企业成为全球产业分工体系的有机构成,随着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必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和竞争舞台。当前,国际贸易和投资秩序加速重构,一系列长期因素叠加共振,外贸外资工业企业压力趋增,效益水平下滑明显。因此,要稳住外贸外资,坚持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回应企业来华营商便利等诉求。应拓展开放空间,积极

贯彻落实外商投资法,深入实施外资准入负面清单,扩大鼓励外商投资范围。与此同时,要稳定投资预期。搭建更多开放平台,加大投资促进力度,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外贸外资企业政策支持与服务体系。

此外,我国多年来在不同领域、不同环节积累了众多优势企业,互动互通、协作协同,累积构建了健全多元的产业链供应链体系,成为稳定经济运行的有力保障,也显著体现了产业竞争优势和回旋韧性。近期,一些超预期变化扰动了工业正常生产,部分企业开工不足,部分关键产品出现断供缺件,上下游关联环节受到挫伤,不仅拖累相关企业效益增长,也对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造成一定影响。应对症下药、精准发力,实施保链稳链工程,全力推动物流保通保畅,落实落细“白名单”制度,确保产业链供应链重点企业运转正常。同时,要构建长效机制,加强大宗商品保供稳价,提升关键和重要基础产品供给能力,持续培育和释放优质产能,持久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

(作者系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研究员)